

证券代码：688309

证券简称：恒誉环保

公告编号：2026-022

济南恒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：无

一、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：2026年6月22日
- (二)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：济南市普利街绿地中心48层恒誉环保公司会议室
- (三)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、特别表决权股东、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：

1、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	15
普通股股东人数	15
2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	34,488,410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	34,488,410
3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（%）	43.4355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（%）	43.4355

- (四)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股东会主持情况等。

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，董事长牛斌先生主持召开，会议采用现场投

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济南恒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(五)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

1、公司在任董事9人，列席9人。

2、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；其他高管的列席情况。

董事会秘书牛晓璐女士列席本次会议；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

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非累积投票议案

1、议案名称：《关于修订公司〈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
普通股	34,475,410	99.9623	13,000	0.0377	0	0.0000

(二) 涉及重大事项，应说明 5%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

1、非累积投票议案

议案序号	议案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
1	《关于修订公司〈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	218,318	94.3800	13,000	5.6200	0	0.0000

(三)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

1、本次股东会所有议案均为普通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（包

括股东代理人)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表决通过。

2、本次股东会议案1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。

三、 律师见证情况

1、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：北京盈理律师事务所

律师：郭秀娟律师、贺思彤律师

2、律师见证结论意见：

综上，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济南恒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6月23日